

泰胜风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泰胜风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黎伟涛先生召集，于2026年10月16日以专人送达、电子邮件等形式发出会议通知，并于2026年10月23日以现场和通讯结合的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。应出席本次董事会会议的董事7人，亲自出席的董事7人，其中独立董事3人；独立董事李海锋先生、杨林武先生、陈辉先生以通讯的方式参加了会议。会议由公司董事长黎伟涛先生主持，公司董事会秘书、其他高级管理人员以及高管候选人列席了会议。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等有关法律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《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》的规定。会议以现场书面记名投票的方式表决，审议通过了如下决议：

一、 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2026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》

董事会审议通过了公司《2026年第三季度报告》。

本议案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。

此项议案以7票同意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获得通过。

本议案所涉及的《2026年第三季度报告》（2026-048）于同日披露在指定信息披露网站。

二、 审议通过《关于2026年中期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》

董事会审议通过了公司2026年中期利润分配方案，利润分配方案符合监管部门的要求与《公司章程》《公司未来三年（2024-2026年）股东回报规划》等规定和要求，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。

根据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授权，本议案无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。

此项议案以7票同意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获得通过。

内容详见同日于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刊载的《关于 2026 年中期利润分配方案的公告》（2026-051）。

三、 审议通过《关于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》

根据董事兼总裁邹涛先生的提名，董事会同意聘任庞盼盼女士为公司副总裁，任期至第六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，即至 2028 年 3 月 16 日。

本议案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议通过。

此项议案以 7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获得通过。

内容详见同日于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刊载的《关于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公告》（2026-052）。

备查文件：

1. 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董事会决议；
2. 第六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；
3. 第六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第二次会议决议；
4. 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。

特此公告。

泰胜风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2026 年 10 月 26 日